

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汪周波先生个人简历，未发现其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聘任汪周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本页无正文，为《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周友梅

汪莉

赵定涛

2017 年 9 月 5 日